

证券代码：301167

证券简称：建研设计

公告编号：2026-047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周萍华女士和丁斌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红波先生主持，公司纪委书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全面核查，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2026 年 1-6 月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五）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加快制定公司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规划，科学、审慎选择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助推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目标实现，公司拟将已终止的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计服务网络平台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6,262.50 万元，用于投资新项目“综合能源建设运营项目（以下简称“新

募投项目”)。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省建院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院能源”),公司将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向建院能源出资6,262.50万元,认购其3,7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价格为1.67元/注册资本,其中3,75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512.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新募投项目的实施。建院能源少数股东梁耀星先生同意放弃其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不参与本次增资。

该事项是基于新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满足控股子公司建院能源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建设及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助力建院能源把握市场机遇,加快推动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建设,夯实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整体战略目标落地奠定坚实基础。该事项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对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及盈利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募集资金用途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募投项目事宜,并同意具体增资方案以及增资事宜涉及的建院能源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

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本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均获全票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优化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落地实施,增强城市更新与绿色低碳业务承接能力,统筹做好经营管理各项工作,理顺内部权责分工,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如下优化调整:

1. 生产部门调整情况

建筑设计五院(装配式建筑设计研究院)更名为城市更新与绿色低碳研究院。

2. 职能部门调整情况

单设执纪监督室,新设工会办公室;市场部更名为市场经营管理部,审计部更名为审计法务风控部,战略发展部更名为战略投资发展部;人力资源部加挂党

委组织部。

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权责分工细化相关事宜。

（七）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核定公司主责主业的议案》

为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依照国资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与所处环境，核定公司主责为：深耕建筑设计行业，布局多元化咨询与新兴业务，发挥上市公司优势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加快建成国内一流科技型工程设计咨询综合服务商；核定公司主业为：建筑设计与咨询（包括建筑设计、城乡规划设计、园林景观设计、装饰设计、城市更新、多元设计咨询、策划运营、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全过程咨询、工程总承包等）、检测鉴定和合同能源管理（包括建筑节能、工业节能、光储新能源等）。

成立以来至今，公司主责主业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四）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五）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